

28/5/2018：困難重重的人生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二十九篇 1-4 節

- 1 (上行之詩) 說吧，以色列：「從我幼年以來，人屢次苦害我；
- 2 從我幼年以來，人屢次苦害我，卻沒有勝過我。
- 3 扶犁的人在我背上扶犁而耕，耕的犁溝很長。」
- 4 耶和華是公義的，他砍斷了惡人的繩索。
- 5 願恨惡錫安的都蒙羞退後！
- 6 願他們像房頂上的草，一發芽就枯乾，
- 7 收割的不夠用手抓一把，捆禾的也不夠抱滿懷。
- 8 過路的也不說：「願耶和華所賜的福歸與你們！我們奉耶和華的名給你們祝福！」

《詩篇》一百二十九篇 1-4 節基本上是「感恩詩」的格式：回顧昔日的困苦，今日就要稱謝耶和華神的公義，然後就是感謝神的拯救。只是，再讀下去，第 5-8 節卻彷彿給予我們一種強烈的「復仇」感覺，甚至是越來越苦毒的（直到第 8 節更表達「過路的人也不說……」）。我們應如何理解此詩？

讓我們首先從 1-4 節說起。

翻開舊約的歷史，我們會看到以色列人自從出埃及，到建立起自己的家園，一直以來其實都遭受到周圍列國的欺凌和壓迫：埃及、亞瑪力、非利士、巴比倫、亞述等等，這並非一時三刻的事情，而是長期而又屢次的攻擊。當第 2 節詩人說：「從幼年以來，敵人就屢次苦害我」的時候，詩人的目的正是要將我們的眼光調校到以色列人最早期的經歷裡——昔日在埃及為奴的日子；這正是詩人所指「以色列的幼年」。那麼，「為奴」的日子是如何的呢？

《出埃及記》第一章一開始就告訴我們：以色列人在埃及地「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出一 7) 當以色列人滿以為能夠在埃及落地生根、快快樂樂過日子之際，《出埃及記》一章 8-14 節卻告訴我們「埃及新王虐待以色列人」；如何虐待呢？

1. 派督工的轄制他們 (11 節)
2. 加重擔苦害他們 (11 節)
3. 嚴嚴的待以色列人，使他們覺得命苦 (13-14 節)

甚至《出埃及記》第五章記載，法老吩咐督工和官長，不可以照常將草給予百姓做磚，要他們自行去撿，不過每日做磚的數目卻不可以少。

由此看來，以色列民的人生確實是困難重重的！

《詩篇》一百二十九篇這幾節經文，讓我們看到的這一幅圖像其實是非常血腥、暴力和痛楚的——敵人拿著犁具、套著耕田的牛，然後呢？在以色列的背上開始劃上一條又一條的犁溝；每一條的傷口都是又深又長、將皮膚和背脊的肉撕破，並且這個敵人的犁具不是「一下」就算了，而是來來回回好像農夫耕田一樣。大概我們可以想像：這是流血的、也是痛苦的，更是從來沒有歇息過的摧殘；原來昔日以色列民的經歷是如此的沉痛。

思想

回望過去，我們所經歷的也許同樣是血淚交織的；安靜下來，到底是甚麼使我們能一步一步地走下去？我們力量的源頭在哪裡？

29/5/2018：生命力的展現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二十九篇 5—8 節

- 1 (上行之詩) 說吧，以色列：「從我幼年以來，人屢次苦害我；
- 2 從我幼年以來，人屢次苦害我，卻沒有勝過我。
- 3 扶犁的人在我背上扶犁而耕，耕的犁溝很長。」
- 4 耶和華是公義的，他砍斷了惡人的繩索。
- 5 願恨惡錫安的都蒙羞退後！
- 6 願他們像房頂上的草，一發芽就枯乾，
- 7 收割的不夠用手抓一把，捆禾的也不夠抱滿懷。
- 8 過路的也不說：「願耶和華所賜的福歸與你們！我們奉耶和華的名給你們祝福！」

正如上文所提及，《詩篇》一百二十九篇 1—4 節所談論的乃是「困難重重的人生」。然而，這首詩的特別在於，詩人所展現的不是一幅暗淡無光的圖畫，事實上，在这一切痛楚的背後，不是氣餒、卻是誇勝；第 2 節下半節：「卻沒有勝過我！」最少有兩個重要的意義：

1. 事實是，敵人最終真的沒有勝利。何以這樣說？舊約歷史讓我們看見：以色列人的失敗、被打倒，全部都是咎由自取的，因為，這絕大部份都是源於他們的犯罪、得罪神而招致的失敗；只要他們「乖乖地」順服和跟隨神的話，他們其實是不會面對多餘的苦楚的。換言之，敵人「卻沒有勝過我！」的的確確是事實。
2. 「卻沒有勝過我！」這一句話，充份反映出詩人那種靠著神、在困難裡面仍然擁有的那股生命幹勁。

透過這幾節經文，詩人要喚醒我們——切勿冷淡下來、對眼前的一切失去感覺，信仰之路必須要我們這一群朝聖者全神貫注，並視為我們生命的中心。因此，當遇到任何事情令這朝聖之路變得「困難重重」的時候，我們就更要展現出朝聖者應有的生命力。

思想

「堅忍」——既不是屈服，也不是逆來順受的可憐蟲；「堅忍」——亦不是絕望的堅持，更不是被逆境與困難打得落花流水、體無完膚，相反地，卻是愈來愈充滿力量地繼續往前走。「朝聖者——生命力的展現」，這個正正就是今日我們所欠缺的，亦是這一篇詩給我們的最大提醒！既然如此，我們就明白何以「房頂上的草、未長成而枯乾，收割的不夠一把、捆禾的也不滿懷」（6—7 節），甚至「過路的也不說……」（8 節），但我們卻仍然能夠走下去呢！

我們都能夠有這樣一份生命力的展現嗎？求神幫助我們。

30/5/2018：深淵中的呼求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三十篇 1-3 節

- 1 (上行之詩) 耶和華啊，我從深處求告你！
- 2 主啊，求你聽我的聲音！求你側耳聽我懇求的聲音！
- 3 耶和華啊，你若究察罪孽，主啊，誰能站得住呢？
- 4 但在你有赦免之恩，要叫人敬畏你。
- 5 我等候耶和華，我的心等候；我也仰望他的話。
- 6 我的心等候主，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
- 7 以色列啊，你當仰望耶和華，因耶和華有慈愛，有豐盛的救恩。
- 8 他必救贖以色列脫離一切的罪孽。

《詩篇》一百三十篇一個最特別的地方，就在於它緊隨著《詩篇》一百二十九篇而來。《詩篇》一百二十九篇所展現的，是朝聖者面對著外在攻擊的圖畫。但《詩篇》一百三十篇呢？卻是從外轉而內，不再是外在的困難，卻是將我們的視線定睛在個人身上。在這一種編排之下，到底詩人要我們明白甚麼呢？

詩人要提醒我們：不要只專注於外在的困難，以致我們每天都只在於呼求神幫助我這樣、幫助我那樣；「上行之詩」來到這裡，朝聖者難道還未有信心確信在困境裡面仍然有神的保護？難道我們的信仰就只是幫助我們將困難挪開，祝福我們事事順境？

在這一篇詩裡，詩人要我們明白的是：那些真真正正能夠使我們在這朝聖的道路上失敗跌倒的，絕不僅僅是外在的困難、甚麼的攻擊或者傷害，那到底是甚麼？是「罪」的問題，詩人要針對的是我們生命裡面的「罪」。

若果我們將《詩篇》一百三十篇 1 節直譯的話，應該是：「在深處裡/我呼求/耶和華」。《詩篇》的作者從來沒有隱瞞，一開始的時候就清楚告訴我們：他整個人的生命（身、心、靈各方面）都陷入在極深沉痛苦的景況之中。這種深沉的痛苦，既不是來自任何的挑戰與試探，也不是在他人生的旅途上遇到了甚麼困難或者打擊，相反地，卻是來自個人的「罪惡」——是相信神的人面對著自己不堪入目的罪孽、是因為自己的不濟而使整個人如像跌入深淵裡、無法自拔的那一種痛苦。詩人在這裡的用字其實是十分嚴重的——「深處」這個字本身帶有一種「隔絕」的意義在裡面；換句話說，罪惡使詩人與神隔絕了。

思想

從信主直到今天，在這許許多多的年日裡，我們還有否正視自己犯罪的問題，並且向神求赦免的恩典之餘，又竭力地離開罪惡呢？詩人講得非常好：「神若是究察罪孽的話，無一個人能夠站立得住。」（3 節）對於今日輕看了「罪惡」的嚴重性的我而言，這一節的經文的確是一個十分重要的警告。

31/5/2018：深淵中的盼望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三十篇 4—8 節

- 1 (上行之詩) 耶和華啊，我從深處求告你！
- 2 主啊，求你聽我的聲音！求你側耳聽我懇求的聲音！
- 3 耶和華啊，你若究察罪孽，主啊，誰能站得住呢？
- 4 但在你有赦免之恩，要叫人敬畏你。
- 5 我等候耶和華，我的心等候；我也仰望他的話。
- 6 我的心等候主，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
- 7 以色列啊，你當仰望耶和華，因耶和華有慈愛，有豐盛的救恩。
- 8 他必救贖以色列脫離一切的罪孽。

帶著上文（1—3 節）所提及那「深淵」裡的警告，進入下半部份（4—8 節）談及這「深淵中的盼望」，確實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引導。朝聖者面對著個人那「深沉」的罪惡，到底第 4 節所謂的「恩典」是甚麼？——正正就是罪得赦免，以致我們在這「深淵」裡能夠重燃盼望。事實上，最大的恩典莫過於此，因為「生命」絕對比「生命裡面的一切」都還重要！

《詩篇》一百三十篇裡，詩人告訴我們：那使得我們跌落深淵之中的，並非朝聖路上各式各樣的難處；真正使我們跌倒的，絕對不是甚麼外在的攻擊和困難——卻是那纏繞著我們的「罪」。

詩人仰首望天，並不是要等待神甚麼具體的好處傾流在他的身上，卻是仰望耶和華神的慈愛，因為詩人明白到——一個活在「罪」中的人（處身在「深淵」的裡面），即使在他生命裡有多大的豐富、多大的滿足也好，其實都只不過是「罪中之樂」而已。難道這些就是我們這一群朝聖的人所要追求的？

思想

《詩篇》一百三十篇的的確確不是一篇「好看」的《詩篇》，因為它無情地揭露了今日我們的苦況和困境，在我們以為可以藉著生活和物質去粉飾人生的時候，它卻催逼著我們去面對生命、正視我們的罪惡。詩人的一句「神啊！祢若究察罪孽，誰能站立得住」，也許仍然是今天我們所必須要正視的呢！

讓我們憑著勇氣站起來，仰望我們在天上的父，真心誠實地面對人生，求神除去我們的罪惡過犯，並向神呼求：「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每天誠實地面對人生，這才是朝聖者真正要向神祈求的事情。

1/6/2018：謙卑倚靠耶和華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三十一篇 1-3 節

1 (大衛上行之詩) 耶和華啊，我的心不狂妄，我的眼不高傲；重大和測不透的事，我也不敢行。

2 我使我心安穩平靜，好像母親懷中斷奶的孩子；我的心在我裏面如同斷過奶的孩子。

3 以色列啊，你當仰望耶和華，從今時直到永遠！

《詩篇》一百三十一篇與一百三十篇可以算是相連的詩篇。兩者均以「我」的處境作為開頭（一百三十篇 1 節「耶和華阿，我從深處…」）之餘，本篇第 3 節上結尾的勸勉，與一百三十篇 7 節上節是相同的，而 3 節下則與一百二十一篇 8 節下及一百二十五篇 2 節下一樣，以「從今時直到永遠」作結。有舊約學者認為，大概我們可以將一百三十篇 5-6 節與一百三十一篇相連起來，而後者所表達的，正是詩人呼籲並且勉勵朝聖者，要信靠耶和華神。

雖然篇幅短小，然而，內容卻相當豐富。單是第 1 節，詩人已經用上了三個否定詞：「不」（和合本修訂版譯作：「不狂妄」、「不高傲」、「不敢行」）。由此看來，詩人於開頭以這樣「消極」的否定語句，去表達一種「積極」的態度——拒絕「心高氣傲」，禁戒「狗眼看人低」，同時抗拒「不惜一切」地作事——也就是說，從內裡深藏的「狂妄」到外在所表達的「高傲」，甚至行為上的不顧一切，都是詩人在這裡要提醒朝聖者說「不」的事情。

第 2 節開首接續了上文的三個「不」，原文以「倘若不是」作開始，只是，幾乎所有譯本都沒有將它翻出來。透過「倘若不是」的表達，詩人要申明自己的立場——他不在乎「高言大志」、也不是要「好高騖遠」，只在乎於平穩踏實之中、如同斷奶的孩子依偎在母親懷中一樣，對耶和華神全然地依靠。這樣看來，詩人是定意一心「仰望」（3 節）神，對他而言，沒有甚麼比這更重要的了。

這篇詩的結束，詩人基於以上的真理，勉勵以色列民要「仰望耶和華／以色列／從現在到永遠」（按原文重新排列）。有學者甚至將之連繫到將要來的「盼望」上，等候耶和華神作出行動，以回應當下（甚至是《詩篇》一百三十篇所描述的景況）的處境。

思想

詩人的提醒相當重要！許多時候，我們內裡那種難以駕馭的野心，正好與朝聖者生命裡那份對神必須有的信靠和信心形成彼此的排拒與對立，以致我們掙扎在自我的追逐與實踐之中，卻忽略了詩人所講，那份如同「嬰孩」一般對神的單純與信任。

詩人要我們明白：在這朝聖之路上，我們要走得好、走得完，並不在於我們的能力有多大，卻在於我們都是恭恭敬敬地仰望神，並信靠神是帶領著我們的。

2/6/2018：對神的敬畏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三十二篇 1-10 節

1 (上行之詩) 耶和華啊，求你記念大衛，記念他所受的一切苦難！

2 他怎樣向耶和華起誓，向雅各的大能者許願：

3 「我必不進我的帳幕，也不上我的床鋪；

4 我不容我的眼睛睡覺，也不容我的眼皮打盹；

5 直等到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

6 我們聽說約櫃在以法他，我們在雅珥的田野尋見它。（「雅珥」曾譯「基列·耶琳」；「雅珥」意思是「森林」。）

7 「我們要進他的居所，在他腳凳前下拜。」

8 耶和華啊，求你興起，與你有能力的約櫃同入安歇之所！

9 願你的祭司披上公義！願你的聖民歡呼！

10 求你因你僕人大衛的緣故，不要厭棄你的受膏者！

《詩篇》一百三十二篇是「上行之詩」中最長的一篇。

第 1 節提及到「大衛所受的苦難」大概並非指大衛年幼時所遭遇到的艱難和挑戰；這裡最大的可能是指「烏撒事件」——烏撒因伸手扶約櫃，而遭到死亡的懲罰（撒下六 6-7），為了這事情，大衛既感懼怕，但又極渴望能將約櫃接回耶路撒冷去。在不知如何是好之時，大衛決定暫時將約櫃放在俄別以東的家裡（撒下六 9-11），待三個月後，因知道俄別以東一家蒙福，於是，大衛決定將約櫃抬到大衛城裡去，過程中，一邊獻上牲畜為祭，一邊歡呼跳舞，祈求神看見他的困苦，也就是這篇詩第 1 節所談及的「困苦」。

從第 2 節起至第 5 節，聖經作者一連用上了幾個同義對仗——「耶和華／雅各的大能者」、「起誓／許願」（2 節）；「我的家／我的床榻」（3 節）；「我的眼睛睡覺／我的眼目打盹」（4 節）；「尋得所在／尋得居所」（5 節）。這裡完全表達了大衛對於為神建殿的迫切和他那堅毅的決心。聖經作者要指出，大衛對神的事極其熱心，努力地排除萬難，為要將約櫃扛抬到耶路撒冷去；然後為約櫃選好殿址，更預備一切建殿所需要的物料和人才。

第 6 節起始在原文裡有「看哪」一詞，只是中文聖經沒有將它翻譯出來。這正好表達了大衛內心的驚訝與不安——為何約櫃會一直停留在基列耶琳，長達二十年之久（撒下七 1、2）卻無人理會？

回想歷史，約櫃——是神與人同在的記錄。朝聖者在路上頌唱這首上行之詩時，他們所想起的，也許就是昔日以色列人如何在面對強大的非利士人時，把約櫃當成工具與護身法寶一樣（撒下四 3-5），迷信地把約櫃作為他們的秘密武器，用以對付非利士人，結果招來一敗塗地的下場；他們也許同時想起了，大衛又是如何心存敬畏、跳舞慶祝，將他順服的承諾化成對神的敬拜。

思想

神既然不能被我們操控，那麼，我們是以一份恭謹的心面對神？抑或，我們好像昔日以色列人那樣，以約櫃來操縱神？許多時候，我們沒有學好「順服」的功課、沒有學好如何作為神的百姓，以至我們試圖將神也操控在我們的手中。

大衛——他示範了如何地對神心存一份誠實的敬畏、全心全意地為神服役。朝聖者，也許正要學習這重要的功課呢！

3/6/2018：神的誓言

作者：黃天逸

經文：詩篇一百三十二篇 11—16 節

- 11 耶和華憑信實向大衛起了誓，絕不改變：「我要立你身所生的坐在你的寶座上。
12 你的眾子若謹守我的約和我所教導他們的法度，他們的子孫必永遠坐在你的寶座上。」
13 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
14 「這是我永遠安歇之所；我要住在這地方，因為我願意在這裏。
15 我要賜福使糧食豐足，使其中的貧窮人飽享食物。
16 我要使祭司披上救恩，聖民就要大聲歡呼！

這幾節聖經與上一段落相互呼應。第 11 節上半節不單回應了上文大衛向耶和華的誓言（2 節），同時又將神的應許表達得更為具體。

第 11 節「信實」一詞，直譯為「在真理」或「憑真理」的意思。換言之，神的起誓並不僅僅是實在的，甚至是朝聖者不用懷疑的，因為神的誓言是實在而不會改變的。神的誓言有兩個部份：

1. 「你腹中出的果子，我必使其一位坐你寶座」（11 節下，呂振中譯本）；
2. 「他們的子孫也必永永遠遠坐你的寶座」（12 節下，呂振中譯本），而其中的條件是要「守我（神）的約，和我（神）所教訓他們守的法度」（12 節上）。

由此可見，「應許」——隱藏著「守約」、並遵行神的「教訓」為基礎。

按以色列的歷史看來，大衛王國從主前 931 年分裂，到主前 586 年滅亡；即使以色列人深信這「應許」會成就，只是，最終事與願違。值得思想的是：到底神的誓言是否落空了？

按第 14 節所講，神揀選了錫安，作為自己的「居所」。有舊約學者指出，這是指向那將來要來的基督，因為祂就是那位坐在寶座上直到永永遠遠的王（徒二 30）。由此看來，朝聖者就必須要注視那「守約」、並遵行神「教訓」的吩咐呢！

思想

「順服」——絕非只在於孜孜不倦地墨守宗教成規，而是以神的應許為目標，並且充滿盼望。第一百三十二篇第二部份這幾節經文，正好提醒我們這一個重點。

對於朝聖者而言，「過去」並不僅僅是歷史的記錄，它同時是我們直到今天仍然持續不斷、努力耕耘的動力，因為我們知道面前將要有更美好的願景。同時，「盼望」亦非一種脫離現實的持守，卻實在地紮根於「過去」、「現在」與「未來」。朝聖者——回望「過去」、站在「今天」，卻認定「將來」，這正好就是我們仍然能夠走下去的重要原因！